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龙芯中科
股票代码:688047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新建路2号5幢1号327室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持股比例至5%以下(询价转让方式)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龙芯中科/上市公司/公司	指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科百孚	指	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5.73%减少至4.88%,导致持股比例低于5%
本报告书	指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如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新建路2号5幢1号32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芝鼎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101,66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3MA2AHHX41D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年	
合伙人情况	合伙人名称	出资比例
	林芝鼎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2%
	韩力	27.15%
	李越奔	2.26%
	刘加荣	4.52%
	深圳市宝德新兴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灏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25%
	莫昭	2.26%
	杨军	4.52%
	刘春茹	0.4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么贵师	男	中国	深圳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间接和直接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一致行动人相关的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百孚无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中科百孚基于基金存续期限即将届满,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情况实施其在公司拥有权益股份变动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总数为22,967,564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5.7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总数为19,550,75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88%。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6年6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减持公司股份3,416,81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85%,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由22,967,564股变为19,550,752股,持股比例由5.73%下降至4.88%。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2,967,564	5.73%	19,550,752	4.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967,564	5.73%	19,550,752	4.8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查封、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中科百孚在2026年1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1,151,376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9%。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2026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芯中科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5-044)、《龙芯中科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2026-00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除上述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期: 2026年6月16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龙芯中科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海淀区
股票简称	龙芯中科	股票代码	68804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新建路2号5幢1号327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比例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发行完成后)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行完成后)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询价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22,967,564股,持股比例:5.7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19,550,752股,持股比例:4.8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2026年6月15日,中科百孚通过询价转让减持合计3,416,81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85%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不适用(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情况实施其在公司拥有权益股份变动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中科百孚在2026年1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1,151,376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9%。)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期: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88047 证券简称:龙芯中科 公告编号:2026-024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 暨5%以上的股东持有权益比例降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科百孚")、横琴利禾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利禾博投资")(以下合称"出让方")保证向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芯中科")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120.00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4,257,400股。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中科百孚持有本公司19,550,75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权益变动前的5.73%减少至4.88%,持有公司权益比例降至5%以下。公司股东利禾博投资持有本公司13,958,40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权益变动前的3.69%减少至3.48%。

一、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6月5日出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67,564	5.73%
2	横琴利禾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798,996	3.69%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中科百孚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利禾博投资非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中科百孚与利禾博投资均无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67,564	5.73%	4,010,000	3,416,812	0.85%	4.88%
2	横琴利禾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798,996	3.69%	1,000,000	840,588	0.21%	3.48%
	合计	37,766,560	9.42%	5,010,000	4,257,400	1.06%	8.36%

注:1.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科百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5.73%减少至4.88%。

2026年6月15日,中科百孚通过询价转让减持3,416,81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85%,导致中科百孚持股数量由22,967,564股变为19,550,752股,持股比例由5.73%下降至4.88%,持有公司权益比例降至5%以下。

本次权益变动后,利禾博投资持股比例由3.69%下降至3.48%,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26年6月15日,利禾博投资通过询价转让减持840,58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1%,导致利禾博投资持股数量由14,798,996股变为13,958,408股,持股比例由3.69%下降至3.48%。

1.基本信息

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	名称	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新建路2号5幢1号327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6月15日
横琴利禾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基本信息	名称	横琴利禾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珠道169号6楼6002号之八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6月15日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中科百孚	询价转让	2026年6月15日	人民币普通股	3,416,812	0.85%
利禾博投资	集中竞价	2026年6月15日	人民币普通股	840,588	0.21%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科百孚	合计持有股份	22,967,564	5.73%	19,550,752	4.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967,564	5.73%	19,550,752	4.88%
利禾博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4,798,996	3.69%	13,958,408	3.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98,996	3.69%	13,958,408	3.4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37,766,560	9.42%	33,509,160	8.3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766,560	9.42%	33,509,160	8.36%

二、

三、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309,000	0.326%	6个月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960,000	0.239%	6个月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424,000	0.106%	6个月
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200,000	0.050%	6个月
5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00,000	0.025%	6个月
6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46,000	0.011%	6个月
7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30,000	0.007%	6个月
8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7,000	0.004%	6个月
9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90,000	0.022%	6个月
10	UBS AG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17,000	0.004%	6个月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04,000	0.026%	6个月
12	粤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公司	17,000	0.004%	6个月
13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539,000	0.134%	6个月
14	深圳市共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25%	6个月
15	量函(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50,000	0.012%	6个月
16	上海金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40,000	0.010%	6个月
17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管理人	34,000	0.008%	6个月
18	上海亿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34,000	0.008%	6个月
1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30,000	0.007%	6个月
20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20,000	0.005%	6个月
21	澄源(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7,000	0.004%	6个月
22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7,000	0.004%	6个月
23	深圳市弘源泰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7,000	0.004%	6个月
24	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7,000	0.004%	6个月
25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5,000	0.004%	6个月
26	广东乐赢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	0.002%	6个月
27	北京平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700	0.0004%	6个月
28	晋江润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700	0.0004%	6个月

(二)本次询价过程

出让方与组织券商综合考虑出让方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2026年6月5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70%。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送达共计162家机构投资者,具体包括:基金管理公司23家、证券公司21家、保险公司8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9家、私募基金管理人100家、期货公司1家。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2026年6月8日上午7:15至9:15,组织券商收到《申购报价单》25份,均为有效报价,经出让方与组织券商协商,一致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于2026年6月10日14:00结束。追加认购期间,组织券商收到《追加申购报价单》合计35份,均为有效报价,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已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

(三)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60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28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120.00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425.74万股。

(四)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7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15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天弘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06月17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06月17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06月17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更好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发起A	天弘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561	021562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06月17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986-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81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06月17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06月17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06月17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更好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A	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C	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联接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114	008115	022980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06月17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申购等业务金额均不设上限。但仍遵循基金合同中关于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等规定。

(2)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986-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大成民享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持有成本,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6月22日起,降低大成民享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管理费率,更新基金管理人信息,并相应修订《大成民享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大成民享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降低管理费率的方案

本基金的管理费率由0.80%调降至0.30%。

二、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部分条款

(一)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5层、27-33层 …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8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8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二)修改《托管协议》部分条款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5层、27-33层 …
十一、基金费用	(一)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8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8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一)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三、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并登载在规定网站上。

四、重要提示

上述修改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本次修订更新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将自2026年6月22日起生效。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7日

中邮尊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邮尊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邮尊享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734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6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邮尊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邮尊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邮尊享混合发起式A	中邮尊享混合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342	027343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84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12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6月1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89		
份额级别	中邮尊享混合发起式A	中邮尊享混合发起式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4,045,378.69	1,836,298.39	45,881,677.08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4,530.98	203.34	4,734.3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4,045,378.69	1,836,298.39	45,881,677.08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4,530.98	203.34	4,734.32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44,049,909.67	1,836,501.73	45,886,411.4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2,264.02	0.00	10,002,264.0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2.7067%	0.00%	21.797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持有期限不少于3年	-	持有期限不少于3年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9,949.59	0.00	109,949.5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2496%	0.00%	0.2396%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6月16日		

注:(1)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认购本基金份额。

(3)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10万份(含)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2,264.02	21.7979	10,002,264.02	21.7979	持有期限不少于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2,264.02	21.7979	10,002,264.02	21.7979	持有期限不少于3年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7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68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6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新华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华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华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A	新华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882	026883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26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5月25日至2026年6月12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6月1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953			
份额级别		新华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A	新华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83,596,866.85	49,642,566.34	233,239,433.1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54,484.54	15,979.03	70,463.5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83,596,866.85	49,642,566.34	233,239,433.19
	利息结转的份额	54,484.54	15,979.03	70,463.57
	合计	183,651,351.39	49,658,545.37	233,309,896.7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0.0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9,945.07	20,012.22	39,957.2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109%	0.0403%	0.017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